



民国夫妻档案



夫唱妇不随

诸荣会 著

用文学还原风花雪月 以史笔追踪时代人生 为爱情备份岁月档案

冰心散文奖、紫金山文学奖得主实验文本

江苏卫视“好书大家读” 凤凰网《钟山》《美文》
著名作家 王充闾 南帆 孙绍振 耿立 林非

联袂推荐

 江苏人民出版社



民国夫妻档案

● 夫唱妇不随

诸荣会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夫妻档案——夫唱妇不随 / 诸荣会著.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214-12808-9

I. ①民… II. ①诸… III. ①名人—生平事迹—中国—民国 IV. ①K8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116801号

书 名 民国夫妻档案——夫唱妇不随

著 者 诸荣会

责任编辑 许尔兵

责任编辑 陈晓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人民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pph.com>

<http://jspph.taobao.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9.75

字 数 300千字

版 次 2014年9月第1版 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12808-9

定 价 45.00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言

本书并非名人轶事的记录和男女八卦的叙述，而是一部专题性系列散文集；起这样一个书名，并非全为迎合当下的图书市场，更因其恰为全书各篇的主题指向：中国妇女在经历几千年封建社会后，至民国始挣脱那强加于身上的“三从四德”的束缚，“夫唱妇随”从此便不再是所有家庭中夫妻关系的固定模式，“夫唱妇不（不能或不愿）随”的现象倒在一些得风气之先的夫妻间十分常见，当然也成了他们家庭生活中的一道独特风景——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我们从中或许可多少一窥当时人文面貌、时代风气和社会生活之一斑。

本书所有篇目非写于一时一地，当初是各自成篇，并以单篇散文的形式发表于《钟山》《美文》《文学界》《百花洲》《创作与评论》等，有些还被《作家文摘》《散文海外版》《散文选刊》等转载，发表和转载时，编辑或根据刊物需要，或因为版面限制，曾作了些删改，辑为本书时，作者一是对原文面貌作了些必要恢复，二是按全书体例又进行了一些增删与补充，因此，当初读过有关篇目的细心读者，可能会发现少数文字会有不同，在此特作说明。

本书所写夫妻十对，男女二十位，每人一篇，两篇一编；但两篇所写内容各有所侧重，一篇侧重其事业人生，一篇侧重其情感婚姻；二者虽都独立成篇，但读者在阅读中也可相互比照、印证；至于其中有男娶过多名妻子，有女嫁过多位夫君，没必要一一写到。

将所谓“纯文学”作品以畅销书的方式成书，是一种尝试，也是一种“实验”，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14年7月6日



目 录

胡适·江冬秀.....	001
-------------	-----



我从山中来/002

新婚后没几天，胡适便去了北京大学继续教他的书，写他的文章，作他的演讲，新婚的妻子江冬秀被他留在了上庄。然而回到北京后的胡适，心头总有一个美丽的倩影挥之不去，但这个影子自然不是新婚的妻子江冬秀，而是那个叫他麋哥的女孩。



她的苦，她的难，她的好/030

其实，那种将胡适与江冬秀的婚姻看成“民国七大怪”之一本身，其视角便是不自觉地站在胡适一边，或者说是站在男人的立场，觉得我们的文化大师似乎被一个文盲悍妇绑架了，以至于在这场婚姻中“亏”大了，甚而至于其人生似乎也因此而陷入了一种大不幸。

孟小冬·梅兰芳.....	041
--------------	-----



回头可是岸？/042

此岸是一路打打杀杀登上历史舞台的上海滩青帮大亨，彼岸是将中国京剧艺术几乎推到了一个顶峰的梨园大家。她人生的小船曾在这两岸的河水中游弋。从此岸到彼岸，人都说一个须生一个花旦是一个“冬皇”一个“梅后”，正是珠联璧合！更是天造地设！



三人行 双城记/056

被誉为“民国三大美男子”之一的梅兰芳，小时长相据说并不算出众。几乎是一手将他拉扯大的姑母，在他成名后还对人说过这样的话：“他幼年的相貌，也很平常。面部的构造是一个小圆脸。两只眼睛，因为眼皮老是下垂，眼神当然不能外露。见了人又不会说话。他那时的外形，我很率直地下他八个字的批语：‘言不出众，貌不惊人’！”



徐志摩·张幼仪····· 077



1921年的宿命/078

1921年，对于徐志摩来说注定是一生中最有意味的一年——这一年里他不远万里地将妻子张幼仪从国内接来英国，但几乎与此同时，一位名叫林徽因的江南才女又走进了他的生活。



她只是顺流而下/095

张幼仪之前有过太多的报怨、仇恨和愤怒，因为她是那场旷世爱情的第一个失败者，但是谁又能说她不是最后的一个胜利者呢？她以自己的善良、隐忍、坚强和执著为自己的人生最终突出了重围，以至于既成了许许多多的旧式女性与“新女性”对垒过程中的一种激励。

赵元任·杨步伟····· 107



教我如何不想她/108

1946年底，国民政府教育部长朱家骅电请赵元任出任南京中央大学校长，很快他便收到了赵元任的回电，电文只有五个字：“干不了。谢谢！”五个字中“谢谢”二字是礼貌用语，且不多说；只说这“不干了”三字，除了对邀请明确表示了拒绝外，很是耐人寻味。



忽然结了婚/122

“一个天才的女人忽然结了婚”之所以成为张爱玲们“平生最恨的事”，甚至也常常让我们这些俗人和庸人心有戚戚，想来并不是因为她们“忽然结了婚”本身，而是她结婚以后的人生走向吧！杨步伟结婚后，人生路线似乎随即发生了逆转，一下子转向了家庭的柴米油盐……

熊希龄·毛彦文 135



此君一出天下暖/136

或许这段并非是虚构的风流，的确为熊希龄被历史记住起了一定的作用。但若说这是唯一原因，随着我越来越走近熊希龄，越觉得这太有失公道，因为有一个道理很简单，这个世界上每一天都有许许多多的风流韵事在发生和将要发生，但毕竟真能成为历史的并不多，为什么熊希龄的风流韵事能成为历史呢？——这本身又成了一个问題。



原本只是个乖乖女/148

民国时期，大凡有点名堂的女人多有过逃婚的经历。一个敢于逃婚的女子，不要说在那个时代，就是在今天，想象之中也总有点桀骜锋利，但毛彦文似乎是个例外——她的确曾逃婚过，但是她原本是个乖乖女，是个很听话的女孩；即使是逃婚本身，那也是她“听话”的结果——当然不是听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是听了老师与表哥的话。

鲁迅·朱安 165



为官为钱打官司/166

另外，一个事实是，鲁迅在此事发生后，许多作家不但并没有看到鲁迅此举实际上是为他们维护和争取自己的合法权益而作了一次示范，并向鲁迅表示声援，反而说鲁迅“爱钱”，污蔑他并不是为了文学而写作，而为了钱。鲁迅在给朋友的信中曾这样形容自己当时的处境：“上海书店有四十余家，一大堆新文豪骂了我大半年。”



她称鲁迅“大先生”/177

她姓朱，单名一个“安”字，但是鲁迅无论是活着时还是过世后，都因为这个女人而常常不得安身和安心，因为她是他不愿伤害，也不忍抛弃，但又无法爱上的“大太太”。

凌叔华·陈西滢 189



“富养”出的女儿也疯狂/190

如果不是泰戈尔1924年5月的那次访华，或许凌叔华不会被历史记住，因为在“五四”后成长起来的那一拨“才女”中，她的人生显得多少有些平淡——既没有丑小鸭变白天鹅般的传奇，也不曾有逃婚的悲壮和多角恋爱的轰动，即使有过一次小小的出轨似乎也没爆出多大绯闻来，她长达90岁的生命长河中似乎一直波澜不惊。



在巴黎/205

我们今天读陈西滢当年跟鲁迅论战的文字，很容易读出一个尖酸刻薄的形象，甚至还有点桀骜不驯；且这个存在于他自己文字中的形象，与我们的想象也完全一致——一个敢于，并且能够与鲁迅论战的人，一定是这样的人！但是，据说实际生活中的陈西滢又几乎是另外的一个人，他并不善辞令，甚至有点木讷。

徐悲鸿·蒋碧微 219



晓来谁染霜林醉/220

1953年9月26日，在美国纽约的一个艺术研讨会上，会议中途，组会者突然宣布休会，并要求与会者为艺术大师徐悲鸿默哀3分钟。于是参会人员全体肃立，会场鸦雀无声。突然后排发出“通”的一声，一个女人应声晕倒在地。此人就是孙多慈。



宽严皆误只因爱/240

徐悲鸿与蒋碧微从1931年感情危机爆发，八年来二人既有过毫无意义的激烈争吵，也有过互搜证据的分手准备；既有过试图一了百了的决断，也有过各自优柔寡断的观望；既有过你不仁我不义的分手行动，也有过念及一日夫妻百日恩的努力挽回；当然，这期间二人更有着无尽的痛苦、无边的疲惫、无奈的敷衍和无谓的挣扎。

萧红·萧军 249

落红何萧萧/250



萧军是第一位将萧红的人生拉回正轨的男人，甚至可以说，是他拯救了萧红的生命连同人生。作为拯救与被拯救者的二萧，走到一起那是十分自然的事情。但是这种“英雄救美”的爱情故事，在现实的演绎中比之在古装戏的舞台上要复杂许多。

与萧红分手后/267



今天的我们关心和研究“二萧”，尤其是萧军的命运，又并不只是关心他们个人的人生际遇，而实在是因为他们的个人际遇，事实上关系到中国现代文学发展所走过的道路问题。

郁达夫·王映霞 277

生怕情多累美人/278



有人分析说，在他们从爱情到婚姻全程中，郁达夫似乎一直在潜意识中有一种自卑感，进而有一种不安全感；或许这只是一个诗人一时的佯狂……然而，即使是佯狂，这一时却正如他自己的诗中所写，已“难免假成真”了。

一字用破一生心/295



至此，王映霞竟然还在作着比较，比较着两个男人——只为一个“比”字，几乎用破了她一生的心思！但是她在这最后的比较中，把自己安度晚年的功劳全归于钟贤道，显然失之偏颇，因为事实上其明明更应该归功于郁达夫——显然，即使到那个时候，她事实上也没能比较好、弄清楚哪个男人更好，至少是对她更重要。





胡 适



江冬秀

胡 适 (1891-1962)，男，安徽绩溪人。现代著名学者、诗人、历史学家、哲学家、文学家和社会活动家，各类著述极丰，是新文学史上除鲁迅之外另一位对后世影响巨大的文化人。

江冬秀 (1890-1975)，女，安徽绩溪人。1917年与胡适结婚，并白头偕老。



我从山中来

徽商，中国历史上最成功的商帮。

徽商走过的成功之路大体上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靠做一两门较为精湛的手艺，再加上一些小买卖，在养活自己的同时积累一定的资本。这一阶段涌现出的最杰出的代表人物是胡开文，他研制出的“徽墨”，代表了中国“文房四宝”中墨的最高品质，它对中国文化滋润的程度究竟有多深，实在是很难估量，时至今日，“胡开文”三个字还是中国制墨业的一块金字招牌。第二阶段，凭借较雄厚的资本官商勾结进行大宗贸易和垄断贸易，甚至进行一定的资本运作，聚集巨额财富。这一阶段涌现出的最杰出人物便是被人称作“红顶商人”的胡雪岩，他过人的商业智慧、传奇的人生历程，堪称巨可敌国的财富，几乎都成了一个精彩故事，至今仍家喻户晓，为人们津津乐道。第三阶段，挣脱商人身份，投身文教事业，参与文化建设，培养科教人才，寻求政治发言。这一阶段涌现出的最杰出人物无疑是胡适，他曾以北京大学教授的身份发起新文学革命，倡导白话文，成为新文化运动的先驱和干将；不仅如此，他还一度成为文人从政的典型，在一个特殊时刻出任驻美大使，并颇有政绩，以至差一点儿就当上了总统，总之，无论是为学为政，都颇有建树。



胡适

说来令人难以置信，上面所提三位杰出人物，他们不但同姓一个“胡”字，而且竟然都来自于深藏于皖南山区的同一块很狭小的土地——这究竟是一个怎么样的土地，不能不去那里看一看！

只是对于这三个人物，我最感兴趣的是胡适——胡开文不在我的文化研究视野之内，因为在我的心中他更该归于能工巧匠之列；至于胡雪岩，近来有关他的书籍和电视剧已太多，我不想再凑这个热闹。

—

从南京驱车四个小时，我们来到了绩溪县城。老实说，这座知名度不低的县城让我有点儿失望，在今天这个改革开放的大时代中，它有些儿落伍。街道似乎还是从前的街道，但显然街面已许多年没有过铺修，有的地方竟然结着厚厚的污泥浊水。街两面的房子也有点破落，一些店家竟将许多商品从店堂一直放到了街边路牙之上，把整条整条的街道弄得十分混乱。街上也没什么人气，行人也多为山民模样。总之，走在街上似乎没有一种身在城市的感觉，最多只感觉像是走在一个山间的小镇上。

我们本以为，胡适毕竟是这个县走出去的一位大名人，或许在县城里会有一座胡适纪念馆、文学馆之类可以先看看，但是看到县城这个样子，心想，如果真有那倒反而有点儿奇怪了。

那就直奔上庄吧！问了好几个人，才知道从绩溪到上庄还有四十多里，有一条土石公路与之相通。我们的汽车终于驰上了这条乡间如机耕路一般的公路，在上面颠簸着拐了一弯又一弯、爬了一坡又一坡、过了一村又一村后，一个很大的山村终于进入了我们的视野。村子青山四围，村边庄稼丰茂，村前有一条清澈的山溪由东向西潺潺地流淌着，溪边绿竹滴翠。

这究竟是一座怎样的村落呢，竟然一下子走出了三位对中国经济、文化都有着很大影响的重要人物！



徽州古道



我知道，就像一座城市的性格并非表现在那些大同小异的通衢大街上，而往往深藏在它的小巷里一样，乡村的性格并非表现在那些村巷房舍上。因为在目前的中国，除了一些偏僻的古老的村寨，还能从它们的村巷里看出一些村寨的性格外，多数村子已经大同小异了，尤其是在江南：家家户户上下两层到三层不等的水泥小楼，或前或后带个或大或小的院子；每家前后左右都大体对齐，其间或水泥路，或煤渣路相连……这样的村庄，一座一座地散布在大地上，如同那些走在城市大街上的农民工一样，给人的感觉似乎都一样，区别他们，你不得不听他们收工后扎堆在一起喝酒时说出家乡口音，看他们碗里的吃的是咸淡酸辣，总之看与他们相关的东西比看他们本身更容易领略他们的来路与性格。乡村的性格也一样，更多的要看看与它有关的“风水”，它更多地隐藏在周边的山沟河谷、溪流港汉中，甚至一棵老树，一座小桥，一口古井……都会是透露乡村性格的一个个暗符。

上庄的村口有一座石桥，进入村子必须先过此桥。我们的汽车在桥头停了下来，向村民打听此桥是否杨林桥，因为我知道，胡适在向人介绍他的故乡时，曾引用清人刘汝骥的诗，而此诗中就有杨林桥：“竹紫峰前，山紫水聚；杨林桥旁，棋布星罗。”因此，杨林桥可以说是上庄村的一个标志。不远处的田间正长着一些皖南少见的钻天杨，十分抢眼——我想这或许就是杨林桥得名的原由吧！

走上桥面，此时我又想起了胡适自己写的一首诗，诗中也写到了这座杨林桥。那是1914年7月8日，远在美国留学的胡适，收到了一张家里寄去的信，信中还有一张他未婚妻与他母亲的合影，于是胡适便有了这首“得家中照片题诗”：

图左立冬秀，朴素真吾妇。
轩车何来迟，遂令此意负。
归来会有期，与君老畦亩。
筑室杨林桥，背山开户牖。
辟园可十丈，种菜亦种韭。
我当授君读，君为我具酒。
何须赵女瑟，勿用秦人缶。
此中有真趣，可以寿吾母。

胡适笔下，杨林桥边，是一幅怎样的家庭生活图画呵？夫妻种菜种韭，琴瑟和谐，家庭长幼有序，母慈子孝……它无疑体现了作者的一种生活态度和生活理想，而其中的女主人，无疑是他的妻子江冬秀。然而，今天胡适早已长眠孤岛，而不远处山坡上日夜守望着杨林桥的一座孤坟里的那个人并不是江冬秀，而是另一个曾经深爱着胡适也让胡适深爱着的女人。

那是一个曾经多情而美丽的生命。胡适与她的最初相识是在自己1917年8月的婚礼上，她是胡适妻子江冬秀的伴娘，那时她只有十六岁，是胡适三哥妻子同父异母的妹妹，人长得很乖巧，嘴也很甜，第一次见面便叫了胡适一声：“糜哥”（胡适小名叫嗣糜）。没想到，就是这么轻轻的一声“糜哥”，却将胡适的灵魂叫出了窍。就在当天的婚礼上，吸引胡适目光的始终不是自己新婚的妻子江冬秀，而是那个叫他糜哥的小伴娘。

新婚后没几天，胡适便去了北京大学继续教他的书，写他的文章，作他的演讲，新婚的妻子江冬秀被他留在了上庄。然而回到北京后的胡适，心头总有一个美丽的倩影挥之不去，但这个影子自然仍不是新婚的妻子江冬秀，而是那个叫他糜哥的女孩。

这是胡适心中的一个秘密，一个天大的秘密，一个万万不得让人知道半点的秘密！胡适只能把它深深地埋在心底。好在那时候，胡适有太多的课要上，有太多的演讲要作，有太多的文章要写，有太多的笔仗要打，时间似乎过得也很快，只一晃，一年便过去了。这时胡适忽然得到了一个来自老家的消息，那个叫他“糜哥”的女孩子结婚了，嫁给了邻村一个叫胡冠英的男孩子。得到这个消息，胡适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但涌上心头的似乎不是失落，而是一阵轻松，同时他作出了决定，要将妻子江冬秀接来北京。

不久后，每当夕阳西下的傍晚，绿树红楼间，西装革履的胡适与小脚妻子江冬秀一起漫步的身影，成了北大校园里一道独特而怪异的风光。对此赞赏者有之——糟糠之妻也不弃呵，高尚！也有人不解——胡适自己不是说“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吗，他的言行怎么如此的不一致呢？但怀疑的人更多——难道胡适真能与这样一个女人过一辈子？让我们拭目以待吧，好戏在后头呢！

好戏果然几年后便上演了。1923年下半年，从诗人徐志摩口中传出一



个消息，在杭州养病的胡适已经与人相爱，不日将回京离婚。

对于这个传闻，许多人开始有些不信，因为几年来，胡府一直很安静，似乎并没有人们起初所想象的那些不和谐，至于胡适的西装革履与他夫人的小脚，起初是怎么看怎么觉得不配，但看得多了似乎也就习惯了，更何况人家还生出两个大胖小子了，不是说“婚姻如穿鞋，合不合式只有脚知道”吗？或许人家过得滋润着呢，怎么会突然离婚呢？或许是这一贯浪漫的徐志摩捕风捉影而欲为自己的阵营拉拢新的盟友吧？然而再想想，这样的事情毕竟不是乱说的呵，何况徐志摩又那样的言之凿凿，不像是传播一则捕风捉影的花边新闻的样子，噢，倒更像是要为胡适回京后的离婚鸣锣开道哩！就这样，胡适终于要离婚的消息在京城可谓是不胫而走，一时间是满城风雨。但是人们感到奇怪的是，作为胡适妻子的江冬秀对此似乎一点动静也没有，要知道这个小脚女人可一向表现得性格泼辣，对此校内的许多堂堂教授没少领教。难道真的这种事情“最后一个知道的总是老婆”吗？

胡适终于从南方回来了，这时许多人心想着这台似乎已等待已久的好戏终于可以正式开场了。

徐志摩说的一点也没错，胡适这次杭州之行的确已与一个女子深深相爱，并且已有了爱的结晶，他能不离婚吗？那么，这个神秘的女子究竟是谁呢？不是别人，正是当年婚礼上的那个小伴娘——曹诚英。

此时的曹诚英早已不是那个甜甜的叫着“麋哥”的十五岁女孩了，而早已出落成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三年多的不幸婚姻又让她身上从里到外透出一种淡淡的忧伤，而这种忧伤正是胡适所无法抵抗的。

当正享着大名的胡适到杭州养病的消息在本地传出后，许多在杭州的绩溪老乡都来看他，而此时已离婚两年正在杭州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的曹诚英，自然也来看他的麋哥。当胡适终于看到了五年不见的这位叫他麋哥的女孩时，她身上的那种忧伤竟一下子让病中的胡适病更重了。当胡适与曹诚英在杭州游玩四天离杭去上海时，他送给曹诚英的是这样一首题为《西湖》的白话小诗：

十七年梦想的西湖，
不能医我的病，
反使我病的更厉害了

.....

这回来了，
只觉得伊更可爱，
因而舍不得匆匆就离别了。

诗中的这个“伊”明写西湖，但明眼人一看便知道是指曹诚英，全诗的意思也不是说西湖更可爱，而是人更可爱。当然，对这样的双关之意，二十一岁的曹诚英更是明白的。

1923年5月25日，回到上海的胡适，在这一天的日记上粘贴了八张与西湖有关的照片，其中一张就是曹诚英的单身像。就这样，在深夜里，在旅馆昏黄的灯光下，孤独的胡适真正体验到了爱情，而曹诚英也正式开始了她与胡适间那短暂却又各自铭记一生的情感苦旅。



胡适女友曹诚英

几天后，陷入情网的胡适再也坐不住了，他独自从上海坐上了开往杭州的火车，再次来到了烟雨蒙蒙的西湖边上，只是这一次，他谁也没让知道，知道的只有曹诚英。此时是夏天，学校正放假，胡适在杭州南山的烟霞洞边向清修寺的和尚租了三间小斋房，终于等来了他心中的爱人，并开始一起过起了“烟霞洞中的神仙日子”。每日或寄情烟霞，或两人对弈，或闲坐品茗，或游山礼佛……

今天晴了，天气非常好。下午我同珮声出门看桂花，过翁家山，山中桂树盛开，香气迎人。我们过葛洪井，翻山下去，到龙井寺……

早晨与娟同看《续侠隐记》第二十二回《阿托士夜遇丽人》一段故事，我说这个故事可演一首记事诗……

这是胡适在此期间写在日记中的两段文字，即使时隔近百年后的今天，读起来我们似乎还可以感受到胡适的那份美好和甜蜜。



开学的时间很快就到了，还是学生的曹诚英又请了一个月的假。此时徐志摩来杭州游玩，胡适邀他来烟霞洞，说是有新诗请他过目，然而这位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诗人，却从胡适的诗中一眼看出了背后他与曹诚英的非同一般的关系。自命为“寡人有疾，寡人好色”的徐志摩自然是竭力鼓励胡适“革命”，并答应先回京后为他鸣锣开道。然而胡适却还是心怀忐忑。秋去冬来，离别的日子快到了，相见时难别亦难啊，天气也渐渐转凉，带着一片凄凉之意，胡适在日记中写道：

睡醒时，残月在天，正照着我头上，时已三点了。这是在烟霞洞看月的末一次了……今当离别，月又来照我，自此一别，不知何日再继续这三个月的烟霞洞山月的“神仙生活”了！枕上看月徐徐移过屋角去，不禁黯然神伤。

胡适回到家后便正式向江冬秀提出了离婚。当江冬秀得知她的情敌就是当年自己婚礼上的那位小伴娘时，觉得既在意料之外也在情理之中。虽然胡适与曹诚英只见过一面，但是这几年来他们的联系可谓没有断过。曹诚英喜欢花草，也喜欢文学，她写来的信，不是托她这个“冬秀嫂”给她在京城里寻一些花籽草种，就是随信寄些诗文来让“糜哥”给“看看”，每次收到这样的信胡适总是很乐意照办并很快回信。这一切都是江冬秀所知道的。然而现在，就是这个称自己“冬秀嫂”的女人，竟然成了他的情敌，要抢走她丈夫，她多少还是有点吃惊，但更多的则是愤怒！



青年胡适

当她听到“离婚”两个字真真切切地已从胡适口中说出来后，她顺手拿起一把桌上的裁纸刀向胡适掷去——这一刀本该是给那曹诚英的，她不在眼前，算她走运！然后又冲进厨房，拿出一把菜刀，又抱过年仅2岁的二儿子思杜，拖过只有5岁的大儿子祖望，怒不可遏地将菜刀架在祖望的脖子上，声色俱厉对胡适说：“你要离婚可以，既然你不要我们了，我先把两个儿子杀掉，再死在你面前！”

胡适虽然留洋多年，但是哪见过这样的阵势呵！在这样的阵势面前，他除了立即缴械投降外